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桃園縣100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專書博覽 螞蟥I計畫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2/2/10 17:05:48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101年2月13日起至101年2月20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建請以學校為單位報名。
- 二、測驗日期及地點：101年4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假中壢市元生國小舉行。
- 三、選讀書目計6科，每位測驗者報名每書目考試費用繳交新臺幣貳佰元整，每人至多報考5科書目（請自行衡量書寫速度與能力，決定報考科目數量）。
- 四、測驗方式：每書目以筆試方式辦理。
- 五、參加測驗人員獎勵如后：
 - (一)每書目測驗成績達90分（含）以上者，核頒獎狀乙紙（視同著作0.2分，係依據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第七點第十二款規定），並核予研習時數24小時。
 - (二)每書目測驗成績達8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90分者，核頒獎狀乙紙（視同著作0.15分，係依據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第七點第十二款規定），並核予研習時數18小時。
 - (三)每書目測驗成績達7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80分者，核予研習時數15小時。
 - (四)每書目測驗成績達6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70分者，每本書籍核予研習時數10小時。
 - (五)每書目測驗成績為59分（含）以下者，不給予任何獎勵。
 - (六)另為鼓勵準時參加應試且成績分數非0分者，該科另給予基本研習時數2小時。
- 六、活動相關事項請參加測驗人員詳參旨揭計畫(如附件)。